

# 2023 年法治与改革工作要点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和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校，不断深化学校教育综合改革，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对照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要点、市委教育工委教育综合改革工作要点、教育政策与法治工作要点，结合学校实际，制定 2023 年学校法治与改革工作要点。

## 一、法治工作

（一）加强法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和完善党对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工作的领导。落实领导班子定期学法制度，理论学习中心组全年集中学法 2 次以上。认真组织领导干部参与旁听庭审及法治理论学习和考试。认真组织全体教职工法治理论学习和考试。（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宣传部、组织人事处）

（二）加强依法治校。按照《高等学校法治工作测评指标》有关要求，严格落实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制度。将法治工作纳入学校年度工作计划和年度目标考核。坚持学习宣传、贯彻落实《重庆市学生申

诉办法》。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好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和“三重一大”实施办法。健全法律顾问制度，严格执行合同流程法务把关环节。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严格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等制度。争创重庆市新时代依法治校示范校。（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部）

（三）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贯彻落实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推动实施教育系统“八五”普法规划，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教学，落实课堂法治教育主渠道地位，在思政课中有针对性地加强以宪法为重点的法治教育。将法治教育纳入教职工入职培训。组织好“学宪法讲宪法”知识竞赛和演讲比赛，指导学生参加“宪法晨读”活动，常态化开展学生法治教育主题班会，推进“全民反诈”和“三个一”反诈骗法治宣传，开展民法典专题学习、法治讲座、国家安全法治宣传日、国家宪法日、“学宪法，讲宪法”等系列活动。加强校园法治文化建设，营造学校法治工作的良好氛围。（牵头部门：宣传部、党政办公室、教务处、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人事处、学生工作部、团委）

（四）加强法治保障。加强学校法治工作部门和队伍建设，建立部门、二级学院法治工作联络员制度。发挥教代会、学代会、学术委员会等组织作用，保障师生对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制度制定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健全师生权益保护救济机制。完善学校法

律风险防控体系，推进党务、校务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工会、科研处、团委）

## 二、改革工作

（一）深化治理机制改革。健全党建引领工作机制，不断健全现代治理体系。推进二级学院运行体系改革，推动管理中心下移。深化人才机制改革，进一步激活人才活力。加强智慧校园建设，推进校内各类数据治理。（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信息技术中心）

（二）深化教育评价改革。全面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要求，进一步加强对负面清单的宣传和清理，扎实推进选人用评价人、教师教学评价等2个市级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质量管理处）

（三）深化人才培养改革。推进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进一步优化人才培养方案，夯实学生工匠精神和专业技能，拓展现代商务能力和信息技术素养，不断凸显人才培养特色。（牵头部门：教务处）

（四）深化思政工作改革。推进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综合改革，加强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项目建设。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改革，探索协同育人新阵地。（牵头部门：宣传部、学生工作部、马克思主义学院）

# 2023 年保密工作要点

根据市委保密委员会和市商务委、市教委有关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学校 2023 年保密重点工作。

一、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保密工作的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时通过党委会、部门负责人会等及时传达学习中央保密委员会、市委保密委员会以及市商务委、市教委相关要求，教育引导师生树牢安全保密意识。（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

二、加强保密队伍管理，做好涉密人员出国（境）备案审批和离职离岗脱密期保密管理。（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党政办公室）

三、加强领导干部和涉密人员保密教育，按规定开展专题培训，在教师培训中增加保密培训内容，组织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以主题班会、各类竞赛等形式开展学生保密教育。（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团委）

四、加强涉密办公设备管理，进一步规范保密室使用，做好非涉密计算机、办公自动化设备标识提醒。（牵头部门：党政办公室）

五、加强涉密文件管理，严格执行涉密文件制作、传阅等有关要求。做好涉密文件和内部资料清退销毁工作。（牵头部门：

党政办公室)

六、按要求做好网上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核,严防重要  
敏感信息泄露。(牵头部门:宣传部)

七、提升国家安全防范能力水平,按要求做好学校国家安全  
人民防线建设相关工作。(牵头部门:保卫部、党政办公室)